

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本次监事会由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半数以上监事推举鲍晨女士召集和主持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21日发出。

2、本次监事会于2024年5月21日召开，采用现场会议方式进行表决。

3、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人，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人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

4、根据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豁免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时间的议案》

根据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公司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期限要求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选举鲍晨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监事会换届完成及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6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审议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贝因美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